「广东院舍照顾服务计划」认可服务机构

广东安老院舍名称：**佛山市医养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**
广东安老院舍地址：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马鞍街 12 号佛山市颐养院
联络电话：(86) 757 88013388；(86) 18038746069
广东安老院舍网址/微信公众号：

广东安老院舍简介

佛山市医养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运营的佛山市颐养院，是佛山首家市级公办国营养老机构，位于佛山中心城区禅城区，建筑面积 4 万 m^2，拥有园林式环境。机构设护理院，提供慢病管理、康复治疗等医疗服务；同时配备老年大学及十余个功能活动室，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娱活动。秉持"老人更舒心、家人更放心"的理念，为长者打造安全舒适的养老家园。

「广东院舍照顾服务计划」服务内容

佛山市医养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**「广东院舍照顾服务计划」**（「计划」）下祇提供护理安老宿位服务。服务内容详情如下:

(a) 2 人房的住宿费用、护理及个人照顾服务；
(b) 3 餐膳食及小食；
(c) 每星期 2 次复康治疗运动及疗程；
(d) 每月 1 次由院舍安排的医生提供的健康检查、一般诊治及每月人民币 200 元为上限的处方药物；
(e) 如有需要，在佛山市指定范围内，提供每月 1 次每次 4 小时门诊陪诊服务及每月 1 天医院住院陪护服务；及
(f) 社工提供个案辅导和小组活动。

- 在「计划」下，政府的资助已包括上述长者在院舍的食宿费用、护理服务及个人照顾费用以及基本医疗费用，长者在入住后无须再支付这些费用。
- 长者须自费项目包括消耗品，例如尿片、伤口敷料等以及紧急救护车费用，并须在入住院舍时，预缴医疗押金待有需要入住医院时使用。若住院期间没有动用医疗押金，离院时可退回。
- 认可服务机构或会要求长者在入住前进行身体检查，有关费用由长者自行承担。
- 根据内地对安老院传染病感染控制及精神卫生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内地安老院须执行相关要求，并须按规定全面评估长者是否适合入住安老院。